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4 號 2 樓(東方科學園區 C 棟 2 樓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代表之股數計 157,300,254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185,840,791 股之 84.64%。
出席董事：洪麗寯 董事長、林福謙 董事、丘高玲 董事、韓靜實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曾垂紀 獨立董事。
列席：林威遠 總經理暨執行長、陳昌偉 財務長、林佳蓉 法務長、黃明宏 會計師
主席：洪麗寯 董事長  記錄：林怡萱 

開會如儀。

主席致詞：(略)。

壹、報告事項：

-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 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

- (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按下列規定提撥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1.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 2.董事酬勞為不高於百分之一，以現金發放之。
- (二)業經第四屆第十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暨一一四年第二次董事會決議，擬按公司章程分派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 1.員工酬勞為新台幣(以下同)1,600,000,000 元，提撥比率 5.322%，以現金發放之。
 - 2.董事酬勞為 60,000,000 元，提撥比率 0.200%，以現金發放之。

四、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為支應外幣購料之資金需求，發行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如下：

期別/種類	113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核准日期	113年7月9日
發行日期	113年7月17日
到期日期	118年7月17日
發行總額	美元600,000,000元
債券面額	美元200,000元

發行價格	依面額100%發行
掛牌/發行地點	新加坡
發行時轉換價格	新台幣3,220.62元 (轉換價格所採用之固定匯率為1美元兌新臺幣32.5760)
轉換期間	113年10月18日起至118年7月7日止
票面利率	0%
償還方式	除本公司債已被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本債券之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外，本公司應於到期日，依本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1.00%(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以美元將本公司債全數贖回。到期贖回金額將按固定匯率(1美元兌換新台幣32.5760元)換算為新臺幣，並以該新臺幣金額按當時匯率(參考上午十一時Taipei Forex Inc.所顯示之定盤匯率)換算為美元償還。
受託人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理付款暨轉換機構	Citibank, N.A., London Branch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次募集總金額美元600,000,000元，用以支應外幣購料之資金需求。本公司已於113年第三季支用募集之全數資金，資金運用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計畫」。
已轉換股數	截至114年3月31日止，尚未有執行轉換。

五、非對稱式分割事項報告。

說明：

- (一) 依企業併購法第7條第2項規定，本公司董事會依公司法第36條第1項為非對稱式分割之決議，免經股東會決議且決議無須通知股東，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提出報告。
- (二) 為落實專業分工、簡化管理流程、提高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市場競爭力，本公司經113年11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台南分公司之相關營業(含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予新設後100%持股之既存子公司緯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承受，並由緯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50,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以下同)10元，以每股200元發行，共計10,000,000,000元予本公司作為對價。分割基準日為民國114年5月1日。

報告案股東發言記錄：無股東提問。

貳、選任事項

案由：補選董事一席及獨立董事二席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呂舜星董事、張順來董事與鄭中人獨立董事因個人因素請辭董事及獨立董事職務，辭職生效日均自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起生效，為利董事會運作，擬依公司法於本次股東常會辦理補選董事一席及獨立董事二席。
- 二、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就本公司公告

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三、新任董事於本次股東常會後即行就任，任期自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至一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止(同第五屆董事任期屆滿日)。

四、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二項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規定辦理，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要學經歷	主要現職	持有股數 (註)
董事	林威遠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美國萊特州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緯創資通(股)公司企業暨網通產品事業群總經理 宏基(股)公司銷售資深經理	緯穎科技服務(股)公司總經理 Wiwyn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緯穎智造(股)公司董事長	5,000
獨立董事	黃建璋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台灣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 美國伊利諾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台灣大學電機學院 副院長 台灣大學光電工程學研究所所長暨教授	台灣大學電機學院 副院長 台灣大學光電工程學研究所教授	0
獨立董事	蔡玉玲	台灣大學法律學系學士 宜蘭、彰化、桃園、台北士林地方法院法官 IBM大中華區法務長 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行政院政務委員	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共同創辦人 大成食品(亞洲)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勤誠興業(股)公司董事 佳必琪國際(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人工智慧科技基金會監察人 財團法人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清潔生產與區域發展基金會董事 台灣女董事協會創會榮譽理事長 臺灣金融科技協會名譽理事長 亞洲金融科技聯盟主席 台灣玉山科技協會常務理事 台灣影響力投資協會常務監事	0

註：截至114年03月31日止之持有股數

五、提請選舉。

選任案股東發言記錄：無股東提問。

選舉結果：

一、董事當選名單

姓名	當選權數
林威遠	152,575,431 權

二、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姓名	當選權數
蔡玉玲	132,417,647 權
黃建璋	129,474,426 權

參、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董事會提)

說明：

一、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請參閱附件一)

二、謹請承認。

承認及討論事項第一案股東發言記錄：

股東(戶號18401)提問：公司今年開始大量出貨AI Server機櫃，需要很多水和電進行後段測試，是否會影響公司的ESG績效表現？

回覆情形：AI伺服器的確對ESG帶來很大的挑戰，為此，緯穎持續提升再生能源的使用比例。海外廠區亦積極架設屋頂太陽能板，以強化自發性綠電使用；在產品設計方面，亦不斷優化節能與散熱技術，降低能源消耗。水資源方面，目前各廠區主要使用民生用水，未來我們將進一步強化水資源的循環利用效率。針對新建廠區，公司皆全面導入綠色建築設計，以提升整體永續績效。

表決：本議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157,300,254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142,307,847 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151,004,585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36,027,212 權)	95.99%
反對權數 44,645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44,645 權)	0.02%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251,024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6,235,990 權)	3.99%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由：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一一三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以下同)17,276,306,215元，加計一一三年度稅後淨利22,776,168,229元，扣除依法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275,310,483元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本期變動數23,063,400元後，合計一一三年度預計可供分配盈餘為37,754,100,561元。本次盈餘分配係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185,840,791股計算，擬分配現金股利13,752,218,534元(依面值分派每股74元)。
- 二、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 三、本次盈餘分派案所訂各項條件於除息基準日前，如因法令變更或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如：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轉讓或註銷、辦理國內現金增資、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內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為普通股等)，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四、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下表。
- 五、謹請承認。

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17,276,306,215	
加：113年度稅後淨利	22,776,168,229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275,310,483)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減：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本期變動數	(23,063,400)	
可供分配盈餘	37,754,100,561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及紅利—股票	0	
股東股息及紅利—現金(註)	13,752,218,534	
期末未分配盈餘	24,001,882,027	

註：本次盈餘分配係以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二次董事會決議日(114年2月27日)之流通在外股數185,840,791股計算，股東現金股利每股74元，股東現金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將捨去金額計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洪麗甯



經理人：林威遠



會計主管：溫宜芸



承認及討論事項第二案股東發言記錄：無股東提問。

表決：本議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157,300,254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142,307,847 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151,091,492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36,114,119 權)	96.05%
反對權數 13,777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3,777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194,985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6,179,951 權)	3.95%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因應法令修訂，本公司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三。
- 二、謹請討論。

承認及討論事項第三案股東發言記錄：無股東提問。

表決：本議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157,300,254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142,307,847 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151,015,518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36,038,145 權)	96.00%
反對權數 20,083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20,083 權)	0.01%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264,653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6,249,619 權)	3.99%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為借助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擬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擔任其他事業有關本公司「公司章程」營業項目所列相關業務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原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新增之兼任情形，暨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之兼任情形，請參閱下表。
- 四、謹請討論。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兼任情形

身份	職稱	姓名	新增兼任之公司名稱及職稱
原任董事 及 獨立董事	董事長	洪麗寧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董事 台大政治系系友會基金會董事
	董事	緯創資通(股)公司 代表人：丘高玲	經緯航太科技(股)公司董事 Mobility Technology Group Inc.董事
	獨立董事	曾垂紀	兆捷科技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華聯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身份	職稱	姓名	主要現職
新任董事 及 獨立董事	董事	林威遠	緯穎科技服務(股)公司總經理 Wiwyn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緯穎智造(股)公司董事長

候選人	獨立董事	黃建璋	台灣大學電機學院副院長 台灣大學光電工程學研究所教授
	獨立董事	蔡玉玲	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共同創辦人 大成食品(亞洲)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勤誠興業(股)公司董事 佳必琪國際(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人工智慧科技基金會監察人 財團法人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清潔生產與區域發展基金會董事 台灣女董事協會創會榮譽理事長 臺灣金融科技協會名譽理事長 亞洲金融科技聯盟主席 台灣玉山科技協會常務理事 台灣影響力投資協會常務監事

承認及討論事項第四案股東發言記錄：無股東提問。

表決：本議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 157,300,254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142,307,847 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145,070,643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30,093,270 權)	92.22%
反對權數 773,502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773,502 權)	0.49%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1,456,109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1,441,075 權)	7.29%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肆、臨時動議：

股東舉手提問：是否有機會再提升公司的市占率？資料中心斷電可能會導致很大的影響，公司在伺服器產品上是否有相關的因應措施？

回覆情形：爭取市占率一直是我們持續努力的方向。自林總上任以來，在很多方面積極推動各項策略，也逐漸展現出良好的成果。未來我們也期待能持續穩健成長。關於市占率的衡量，我們更重視整體的產品價值與市場策略，我們期許自己不只是做最大，而是能在「質」、「量」與「產品形式」之間取得良好的平衡。市占率固然重要，但並非我們唯一的關注重點。至於資料中心斷電風險，在硬體方面主要需防範如過熱造成的設備損壞，因此，在伺服器設計上，我們投入大量心力在散熱技術上，確保產品穩定運作。

伍、散會：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九點三十八分。

(本議事錄僅摘錄會議要旨，詳細內容以現場錄音、錄影為準。)



2024 年在 AI 技術變革、地緣政治和總經工具調整等多重因素交互影響下，一方面為全球資料中心市場帶來巨大的成長機會，另一方面卻也伴隨著諸多不確定性及挑戰。緯穎致力持續發揮企業韌性，在 AI 浪潮下擁抱創新，投資、深化資料中心雲端運算相關技術開發，落實穩健敏捷，精進優化。

本公司 202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360,541,104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49.0%；稅後淨利為 22,776,168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89.1%。毛利率、營益率、稅後淨利率分別為 10.4%、7.8%、6.3%，基本每股盈餘為 126.57 元。

公司看好資料中心市場長期需求成長，持續投資深化 AI、運算與散熱等相關技術與產品的研發，並積極強化與技術夥伴的合作。聚焦 CPU, GPU 與 ASIC 等多元運算平台開發，以及先進冷卻技術和整機櫃整合的完善。公司致力為客戶提供多樣化的解決方案，以因應 AI 模型訓練、推理等不同應用的運算最佳化需求，同時滿足各類型資料中心基礎設施條件，提供靈活且高效的產品與服務。

在全球產能配置上，考量分散風險與就近服務客戶，公司分別於美洲地區墨西哥、歐洲地區捷克及亞太地區台灣台南及馬來西亞設置產能，並持續依照市場需要進行產能的擴充與調配。其中，馬來西亞廠暨整機櫃組裝廠於 2023 年量產後，主機板產線也於 2024 年第四季開始量產；而以整機櫃組裝為主的墨西哥三廠則於 2024 年上半年進入量產。為因應整體國際貿易條件變化，公司亦持續導入自動化與智慧製造技術並與客戶間保持緊密溝通，透過全球產能佈局，以維持營運穩定及彈性。

此外，緯穎在企業永續發展上亦不遺餘力，持續實踐企業、環境與社會共好的理念。2024 年打造了綠色碳權實驗場域，也於澎湖進行植樹與珊瑚復育。期望以植樹這樣的自然解方，積極參與全球減碳行動，並為生物多樣性與環境永續發展盡一份力。

緯穎在各項永續發展行動與營運表現亦獲得多項重要獎項與肯定，在碳競爭力及永續報告書表現上，獲取 BSI「ESG 實踐獎」與「數位信任獎」、TCSA 白金獎及 GCSA 銅獎，入選「碳競爭力 100 強」，更榮獲 DJSI 全球前 10% 及「2024 世界最永續企業」殊榮。此外，於營運表現上更被評為「2024 外資精選台灣 100 強」、獲取「2024 全球百大科技研發獎」。展現緯穎於永續發展上的卓越表現。

展望未來，依舊是個挑戰及機會並存的世代，面臨全球局勢不確定性加劇挑戰，同時也隨著 AI 發展應用需求擴大，正逐步驅動著產業轉型，提升企業運營效率。緯穎始終秉持者「卓越」、「前瞻」、「群力」、「敏捷」、「誠信」的核心價值，堅定對研發技術領先和創新的承諾，也持續培育且投資人才，並以穩健之態邁步向前，追求永續發展。

董事長：洪麗寧



經理人：林威遠



會計主管：溫宜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係屬涉及公眾利益之上市公司，投資人高度關注其營運績效，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

—包括瞭解主要收入型態合約內容及交易條件，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針對主要銷售客戶收入進行變動分析；

—測試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控管方式；

—選定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出貨，核對相關憑證及表單以確定銷貨收入是否認列於財務報表適當期間。

二、存貨呆滯損失之評價

有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之續後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係處於雲端運算產業快速發展階段，為因應出貨需求而提高備貨量，又存貨呆滯之評價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因此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了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存貨呆滯評價政策，並比較過去呆滯存貨之實際去化狀況，以評估過去管理階層估計之準確度；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選取樣本核至存貨異動單據，測試存貨庫齡計算之正確性；

—評估管理階層決定提列存貨呆滯損失之方法及假設是否合理；

—依據存貨庫齡區間適用之呆滯提列比率，重新計算存貨備抵呆滯損失。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雅琳
黃明宏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12.31		112.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1,922,433	28	15,735,867	2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八))	11,373,983	8	6,521,959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八)及七)	17,384,626	12	6,143,123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2,625	-	21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764,781	-	511,340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2,023,768	8	6,081,994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585,412	-	509,087	1
流動資產合計	84,077,628	56	35,503,585	4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88,082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59,361,979	39	36,869,573	4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七)	2,149,213	2	1,245,867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2,364,754	2	283,898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146,467	-	126,98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360,096	1	892,74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十四)及八)	472,278	-	531,701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66,242,869	44	39,950,765	53
資產總計	\$ 150,320,497	100	75,454,350	100
負債及權益				
負債：				
113.12.31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5,667,154	4	5,950,026	8
1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907,468	7	4,433,844	6
1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416,958	3	4,534,279	6
1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6,571,504	4	4,956,099	7
121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543,489	1	170,427	-
130X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50,019	3	1,196,008	2
147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350,569	-	130,371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二))	4,725,000	3	2,500,000	3
其他流動負債	147,082	-	273,111	-
流動負債合計	37,479,243	25	24,144,165	32
非流動負債：				
16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二))	97,728	-	-	-
1755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二))	20,503,745	14	6,942,918	9
178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500,000	1	1,500,000	2
18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740,713	-	465,005	1
199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1,782,990	1	147,572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	-	6,638	-
存入保證金	13,244	-	14,00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638,420	16	9,076,133	12
負債總計	62,117,663	41	33,220,298	44
權益：				
權益(附註六(六)、(十二)、(十四)、(十五)及(十六))：				
普通股股本	1,858,408	1	1,748,408	2
資本公積	37,006,591	25	8,839,619	12
保留盈餘	45,745,536	31	30,335,745	40
其他權益	3,592,299	2	1,310,280	2
權益總計	88,202,834	59	42,234,052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0,320,497	100	75,454,350	100



緯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主管：溫宜芸



經理人：林威遠



董事長：洪麗寧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134,847,011	100	88,404,46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八)、(九)、(十三)、(十四)、(十九)、七及十二)	100,233,660	74	67,618,282	76
營業毛利	34,613,351	26	20,786,180	2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770,657)	-	(761,708)	1
已實現營業毛利	33,842,694	26	20,024,472	23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七)、(八)、(九)、(十三)、(十四)、(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10,449	-	359,208	-
6200 管理費用	1,717,230	2	1,538,00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45,989	5	4,016,074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500	-	(7,818)	-
營業費用合計	8,084,168	7	5,905,470	7
營業淨利	25,758,526	19	14,119,002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七)、(十二)、(十三)、(二十)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829,839	1	193,26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19,227	-	252,345	-
7050 財務成本	(332,964)	-	(433,47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31,129	1	916,15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47,231	2	928,287	1
7900 稅前淨利	28,405,757	21	15,047,289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5,629,589	4	3,003,634	3
本期淨利	22,776,168	17	12,043,655	1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六)、(十四)、(十五)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203)	-	(6,78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861)	-	1,357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3,064)	-	(5,42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83,814	2	126,52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795)	-	2,09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82,019	2	128,62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258,955	2	123,19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035,123	19	12,166,847	14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6.57		68.8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2.46		68.65	

董事長：洪麗霖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威遠



會計主管：溫宜芸





緯昇
證券
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	1,748,408	8,817,380	3,094,770	431,020	23,513,768	1,181,660	38,787,006
	-	-	1,417,532	-	(1,417,532)	-	-
	-	-	-	(431,020)	431,020	-	-
	-	-	-	-	(8,742,040)	-	(8,742,040)
	-	-	-	-	12,043,655	-	12,043,655
	-	-	-	-	(5,428)	-	123,192
	-	-	-	-	12,038,227	128,620	12,166,847
	-	22,239	-	-	-	-	22,239
	1,748,408	8,839,619	4,512,302	-	25,823,443	1,310,280	42,234,052
	-	-	1,203,823	-	(1,203,823)	-	-
	-	-	-	-	(7,343,313)	-	(7,343,313)
	-	-	-	-	22,776,168	-	22,776,168
	-	-	-	-	(23,064)	2,282,019	2,258,955
	-	-	-	-	22,753,104	2,282,019	25,035,123
	110,000	26,958,032	-	-	-	-	27,068,032
	-	1,164,711	-	-	-	-	1,164,711
	-	44,229	-	-	-	-	44,229
\$	1,858,408	37,006,591	5,716,125	-	40,029,411	3,592,299	88,202,834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洪麗菁

(請詳見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威遠



會計主管：溫宜芸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405,757	15,047,28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80,746	508,557
攤銷費用	162,972	100,22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0,500	(7,8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益	(14,894)	(40,517)
利息費用	332,964	433,472
利息收入	(829,839)	(193,2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331,129)	(916,1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487	428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	(21)
處分投資利益	(7,886)	(5,339)
未實現銷貨損失	770,657	761,70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1,422)	641,2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	11,830	40,517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	(4,862,524)	(845,773)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增加)減少	(11,241,503)	14,238,35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410)	1,356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253,441)	1,182,815
存貨增加	(5,941,774)	(1,776,72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1,548)	(374,6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2,361,370)	12,465,9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一流動(減少)增加	(282,872)	653,056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5,473,624	3,411,743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	(117,321)	(5,694,414)
其他應付款增加	1,644,544	1,131,426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1,373,062	(243,62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51,635)	21,583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1,133)	(8,5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908,269	(728,8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453,101)	11,737,091
調整項目合計	(14,574,523)	12,378,37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831,234	27,425,659
收取之利息	805,062	195,474
支付之利息	(211,608)	(421,183)
支付之所得稅	(2,871,086)	(4,711,0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553,602	22,488,93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6,518)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597,800)	(14,473,78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8,370)	(624,2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66	581
取得無形資產	(182,454)	(101,56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2,296)	(13,998)
預付設備款增加	(457,461)	(675,5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620,933)	(15,888,5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28,174,926	296,814,845
償還短期借款	(28,174,926)	(296,814,845)
發行公司債	19,444,877	-
償還公司債	(2,50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	1,5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56)	14,000
租賃本金償還	(414,943)	(119,559)
發放現金股利	(7,343,313)	(8,742,040)
現金增資	27,068,03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253,897	(7,347,5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186,566	(747,2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735,867	16,483,1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922,433	15,735,867

董事長：洪麗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威遠



會計主管：溫宜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係屬涉及公眾利益之上市公司，投資人高度關注其營運績效，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主要收入型態、合約內容及交易條件，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 針對主要銷售客戶收入進行變動分析；
- 測試合併公司內部控制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控管方式；
- 選定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出貨，核對相關憑證及表單以確定銷貨收入是否認列於財務報表適當期間。

二、存貨呆滯損失之評價

有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之續後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係處於雲端運算產業快速發展階段，為因應出貨需求而提高備貨量，又存貨呆滯之評價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因此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存貨呆滯評價政策，並比較過去呆滯存貨之實際去化狀況，以評估過去管理階層估計之準確度；
-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選取樣本核至存貨異動單據，測試存貨庫齡計算之正確性；
- 評估管理階層決定提列存貨呆滯損失之方法及假設是否合理；
- 依據存貨庫齡區間適用之呆滯提列比率，重新計算存貨備抵呆滯損失。

其他事項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雅琳
黃明宏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一十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8,328,503	25	\$ 37,494,848	4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八))	37,619,778	20	10,131,202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八)及七)	29,014	-	232,02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16,807	-	86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38,052	-	57,861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及八)	86,211,320	45	30,179,170	3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1,439,321	1	1,099,323	1
流動資產合計	<u>173,682,795</u>	<u>91</u>	<u>79,195,299</u>	<u>89</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567,424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41,860	-	159,24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九)	9,163,225	5	5,625,693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3,983,374	2	1,473,002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174,348	-	132,38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487,438	1	1,012,26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十四)及八)	1,478,364	1	1,247,507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6,996,033</u>	<u>9</u>	<u>9,650,098</u>	<u>11</u>
資產總計	<u>\$ 190,678,828</u>	<u>100</u>	<u>\$ 88,845,39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1,399,750	1	\$ 383,793	-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5,667,154	3	5,950,026	7
應付票據及帳款	48,060,521	26	15,144,834	17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5,524,973	3	5,024,520	6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5,190,316	3	4,114,698	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49,348	-	222,494	-
其他應付稅項	4,223,932	2	1,233,004	1
本期所得稅負債	752,367	-	332,877	-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4,725,000	2	2,500,000	3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二))	671,053	-	1,587,769	2
其他流動負債	76,364,414	40	36,494,015	41
流動負債合計	<u>97,728</u>	<u>-</u>	<u>97,728</u>	<u>-</u>
非流動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二))	20,503,745	11	6,942,918	8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二))	1,500,000	1	1,500,000	2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740,814	-	465,674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3,256,049	2	1,188,100	1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	-	6,638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13,244	-	14,000	-
存入保證金	26,111,580	14	10,117,330	11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2,475,994</u>	<u>54</u>	<u>46,611,345</u>	<u>52</u>
負債總計	<u>\$ 190,678,828</u>	<u>100</u>	<u>\$ 88,845,397</u>	<u>100</u>
權益				
權益(附註六(六)、(十二)、(十四)、(十五)及(十六))：				
普通股股本	1,858,408	1	1,748,408	2
資本公積	37,006,591	19	8,839,619	10
保留盈餘	45,745,536	24	30,335,745	34
其他權益	3,592,299	2	1,310,280	2
權益總計	<u>88,202,834</u>	<u>46</u>	<u>42,234,052</u>	<u>4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0,678,828</u>	<u>100</u>	<u>\$ 88,845,397</u>	<u>100</u>



會計主管：溫宜芸



(經理) 林威遠 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威遠



董事長：洪麗寶

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360,541,104	100	241,900,98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八)、(九)、(十三)、(十四)、(十九)、七及十二)	<u>323,140,697</u>	<u>90</u>	<u>219,243,712</u>	<u>91</u>
營業毛利	<u>37,400,407</u>	<u>10</u>	<u>22,657,277</u>	<u>9</u>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七)、(八)、(九)、(十三)、(十四)、(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269,542	-	1,053,544	-
6200 管理費用	1,977,553	-	1,722,189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043,881	2	4,018,816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10,515</u>	<u>-</u>	<u>(7,818)</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9,301,491</u>	<u>2</u>	<u>6,786,731</u>	<u>2</u>
營業淨利	<u>28,098,916</u>	<u>8</u>	<u>15,870,546</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七)、(八)、(十二)、(十三)、(二十)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219,251	-	455,50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22,281	-	134,754	-
7050 財務成本	(1,242,376)	-	(953,143)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u>(67,706)</u>	<u>-</u>	<u>(63,979)</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31,450</u>	<u>-</u>	<u>(426,867)</u>	<u>-</u>
7900 稅前淨利	28,830,366	8	15,443,679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u>6,054,198</u>	<u>2</u>	<u>3,400,024</u>	<u>2</u>
本期淨利	<u>22,776,168</u>	<u>6</u>	<u>12,043,655</u>	<u>5</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六)、(十四)、(十五)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203)	-	(6,78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3,861)</u>	<u>-</u>	<u>1,357</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3,064)</u>	<u>-</u>	<u>(5,428)</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83,814	1	126,52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1,795)</u>	<u>-</u>	<u>2,096</u>	<u>-</u>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282,019</u>	<u>1</u>	<u>128,620</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258,955</u>	<u>1</u>	<u>123,192</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5,035,123</u>	<u>7</u>	<u>\$ 12,166,847</u>	<u>5</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22,776,168</u>	<u>6</u>	<u>\$ 12,043,655</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25,035,123</u>	<u>7</u>	<u>\$ 12,166,847</u>	<u>5</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26.57</u>		<u>68.88</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22.46</u>		<u>68.65</u>	

董事長：洪麗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威遠



會計主管：溫宜芸



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748,408	8,817,380	3,094,770	431,020	23,513,768	1,181,660	38,787,006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417,532	-	(1,417,532)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31,020)	431,020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742,040)	-	(8,742,04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2,043,655	-	12,043,655	
本期淨利	-	-	-	-	(5,428)	128,620	123,1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038,227	128,620	12,166,8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038,227	128,620	12,166,84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2,239	-	-	-	-	22,239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48,408	8,839,619	4,512,302	-	25,823,443	1,310,280	42,234,052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203,823	-	(1,203,823)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7,343,313)	-	(7,343,31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2,776,168	-	22,776,168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064)	2,282,019	2,258,955	
本期淨利	-	-	-	-	22,753,104	2,282,019	25,035,1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7,068,0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164,711	
現金增資	110,000	26,958,032	-	-	-	-	44,229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	-	1,164,711	-	-	-	-	27,068,032	
因發行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44,229	-	-	-	-	44,229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58,408	37,006,591	5,716,125	-	40,029,411	3,592,299	88,202,834	



董事長：洪麗寧

(請詳閱後附會計師事務所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威遠



會計主管：溫宜芸

緯穎科技(股)有限公司子公司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830,366	15,443,67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828,188	882,114
攤銷費用	176,334	120,02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0,515	(7,8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13,959)	(40,517)
利息費用	1,242,376	953,143
利息收入	(1,219,251)	(455,5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7,706	63,9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804	638
處分投資利益	(7,886)	(5,339)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2,019	-
租賃修改利益	-	(2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90,846	1,510,7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1,389	40,517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26,856,530)	8,665,04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減少	208,146	858,346
其他應收款減少	-	2,77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9,809	1,316,434
存貨(增加)減少	(53,111,964)	5,943,78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82,228)	(442,48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29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0,116,669)	16,384,4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增加	(282,872)	653,056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31,632,791	1,77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21,758	(6,541,388)
其他應付款增加	1,111,216	968,90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73,146)	176,72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264,199)	105,633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1,133)	(8,5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2,414,415	(4,643,8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7,702,254)	11,740,544
調整項目合計	(45,611,408)	13,251,2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6,781,042)	28,694,926
收取之利息	1,191,658	457,737
支付之利息	(1,132,619)	(926,472)
支付之所得稅	(3,271,254)	(5,165,7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993,257)	23,060,42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0,59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42,489)	(3,670,9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66	583
取得無形資產	(216,554)	(113,54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9,374	303,148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48,350)	(1,214,9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54,651)	(4,695,6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63,781,326	306,716,211
償還短期借款	(62,841,534)	(306,323,708)
發行公司債	19,444,877	-
償還公司債	(2,50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	1,5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33,884)	14,000
租賃本金償還	(559,945)	(278,976)
發放現金股利	(7,343,313)	(8,742,040)
現金增資	27,068,03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315,559	(7,114,5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6,004	12,6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833,655	11,262,9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494,848	26,231,9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8,328,503	37,494,848

董事長：洪麗霖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威遠



會計主管：溫宜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雅琳會計師及黃明宏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共同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韓靜實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二 月 二 十 七 日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第二十一條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按下列規定提撥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p> <p>(二)董事酬勞為不高於百分之一，以現金發放之。</p>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按下列規定提撥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u>其中保留不低於前述提撥金額之百分之五為基層員工酬勞</u>，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p> <p>(二)董事酬勞為不高於百分之一，以現金發放之。</p>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二十五條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日</p> <p>.....</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日</p> <p>.....</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p> <p><u>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u></p>	增訂修訂日期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後)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Wiyynn Corporation。
-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二、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三、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四、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五、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六、F401010 國際貿易業
七、I103060 管理顧問業
八、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九、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十、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本公司因業務關係對外得背書、保證。
- 第四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 第五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二章 股份

-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以下同）貳拾伍億元整，分為貳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普通股。其中貳億伍仟萬元分為貳仟伍佰萬股，每股壹拾元，預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
- 第六條之一：本公司依公司法收買之股份其轉讓之對象、員工認股權憑證暨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之對象及發行新股保留予員工承購股份之對象，皆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得依法令規定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股票，而不印製實體股票；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 第八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股東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股東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 第十一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附件四】

-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三條：(刪除)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本公司公告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應就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投保責任保險。
本公司就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進行。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 第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並得視業務需要推選董事為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 第十六條：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為之。
- 第十七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董事因事不能親自出席會議時，得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 第十八條：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 第十九條：本公司得設置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本公司經理人在授權範圍內，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之權，相關授權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六章 會計

- 第二十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按下列規定提撥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其中保留不低於前述提撥金額之百分之五為基層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二)董事酬勞為不高於百分之一，以現金發放之。
-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以不低於百分之十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附件四】

-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 則

- 第二十四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二十五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